

# 济宁市工商局开展全市流通领域成品油质量抽检工作



成品油检查现场



成品油检查现场

按照《关于进一步做好全省成品油质量升级工作的通知》（鲁经信消〔2017〕296号）要求为配合好成品油质量升级,助推大气污染防治工作的开展,按照省局通知要求,市局决定在全市开展一次流通领域成品油质量抽检工作,结合我市质量监管工作情况,济宁市工商局从今年10月份开始,开展了全市流通领域成品油质量抽检工作。

## 成品油质量关乎消费者利益及大气污染治理

近年来炼油能力的迅速增长,我国成品油市场逐渐步入产能过剩的时期,同时由卖方市场转为了买方市场。根据隆众监测数据显示,2011年-2015年我国成品油零售利润大幅增长,汽油平均年增长49.62%,柴油平均年增长239.5%。随之而来的众多问题相继涌现,以次充好,抽检合格率低,山寨加油站,这些不仅影响了正常的市场秩序,也损害了消费者的利益。

随着国民经济发展,加油站成为了民众生活中不可或缺的部分,同时由于成品油质量的参差不齐,加剧了环境污染。成品油的质量管控也越发重要和紧迫。山东省是成品油生产、销售和使用大省,2016年山东省原油加工规模达1.01亿吨,加油站9000多家,全年成品油消费量2100万吨。成品油质量达标与否,关系消费者的切身利益,也关乎着大气污染治理。



成品油检查现场

## 济宁市工商局开展成品油质量抽检工作

（一）抽检时间。本次抽检从2017年10月30日开始,11月10日前完成抽检工作,12月底前全面完成。各县市区工商（市场监管）局要于明年1月底前向市局报送抽检工作总结报告。

（二）抽检范围。本次抽检在13个县市区进行,抽检场所是各类加油站、油库,重点是本地区高速公路、主要交通干线和城乡结合部加油站,同时兼顾销售量大、消费者投诉举报集中的加油站以及2016年以来各级抽检中发现不合格油品的经营单位。油库样品的抽取由市局组织实施,各县市区工商（市场监管）局要统筹安排好抽样范围,落实好流通领域成品油质量监管职责。

（三）抽检数量。本次抽检数量分配情况（见附件），按中石化、中石油等国有企业加油站、其他类加油站的现有数量比例合理确定各类加油站具体抽样数量。

综合考虑各类加油站现有数量和销量,为确保抽检工作的公平性和代表性,原则上对中石油、中石化抽检比例要占到各县市区抽检数量的50%。

（四）抽检品种。本次抽检商品主要是国Ⅵ标准车用汽油（含车用汽油、车用乙醇汽油）、国Ⅵ标准车用柴油。

（五）检验项目。车用汽油检验项目为研究法辛烷值、硫含量、胶质含量、氧含量、甲醇含量、苯含量、烯烃含量、芳烃含量、锰含量、机械杂质、密度等;车用乙醇汽油检验项目为研究法辛烷值、硫含量、胶质含量、乙醇含量、其他有机含氧化合物含量、苯含量、烯烃含量、芳烃含量、机械杂质、密度等。车用柴油检验项目为硫含量、凝点、冷滤点、闪点（闭口）、机械杂质、馏程、十六烷指数、总污染物含量（国六）、密度等。检验依据和判定标准应为相应油品现行有效的国家标准。

## 消费警示:选购成品油注意四点

（一）依据汽油发动机压缩比选用汽油标号。压缩比是指发动机气缸的总容积与燃烧室容积之比。从动力性和经济性方面来说,压缩比应该越大越好。压缩比高,动力性好、热效率高,车辆加速性、最高车速等会相应提高通常,但是选择汽油也不是标号越高越好,汽油标号选择的主要依据是发动机的压缩比。压缩比、点火提前角等参数已经在发动机电脑中设置,车主只要严格按照使用说明的要求选择汽油就没有问题。盲目使用高标号汽油,其高抗爆性的优势无法发挥出来,还会造成金钱的浪费。一般可以在汽车说明书中查到压缩比,除说明书以外,汽车生产厂也会在油箱盖内侧标注推荐使用的燃油标号。车主应严格按汽车发动机不同的压缩比,选用相应标号的车用汽油,才能使发动机发挥出最佳的效能。

（二）柴油标号选择的主要依据是可以使用的最低温度,应根据不

同地区和季节区别选用。柴油的凝点一般比环境气温低5℃以上,以保证在最低气温下不发生凝固,通常平均气温在4℃以上选用0号柴油、气温在（0~4）℃以下时应该选用-10号柴油。

（三）油品颜色不宜太深或者太浅。一般来说,尽量使用浅黄色并且透明的油品;汽油有汽油的独特气味（较淡的芳香味）,尽量不要使用带较浓芳香味及其它浓烈刺鼻气味的汽油;手指蘸点汽油,然后将手指摩擦几下,如果手指感到油性越强,如同机油一样,质量就越差;还可以倒一点汽油在手上,假如油很快挥发,质量可能较好。

（四）如果在加油之后,发动机出现发生异常振动、响声,动力受到影响,或者排出尾气有异常颜色、气味等情况,油品质量很可能存在问题。另外,消费者选购到不合格油品时,可拨打12345或12315进行反映。

（高晓彬 报道）